

信阳市上天梯非金属矿管理区办公室文件

天梯政办〔2019〕30号

关于印发《上天梯管理区控辍保学实施方案》的 通 知

土城办事处，区直各部门：

现将《上天梯管理区控辍保学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部门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上天梯非金属矿管理区办公室

2019年12月3日

上天梯管理区控辍保学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的决策部署和全国、全省、全市教育大会精神，进一步做好义务教育控辍保学工作，保障适龄儿童少年完整接受义务教育，根据信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信阳市控辍保学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文件要求，结合上天梯管理区实际，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十九大精神为指导，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打赢脱贫攻坚战的重大决策部署，把控辍保学作为教育脱贫的基本方略，依法实施义务教育，确保每一位适龄儿童少年接收规定年限的义务教育，促进教育公平，提高人口素质。坚持依法控辍为总体思路，强化控辍保学工作行为，加大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管理力度，确保实现年度控辍目标。

二、工作目标

通过完善工作措施，努力提高巩固率，减少流失率，依法保证每一位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九年义务教育。义务教育阶段年巩固率达到100%，确保无学生因贫因困辍学。

三、健全机构

为切实加强全区中小学控辍保学的组织领导，特成立上天梯管理区控辍保学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如下：

组 长：张保杰 上天梯管理区副调研员
副组长：刘从春 上天梯管理区教育办负责人
成 员：朱 颖 上天梯管理区妇委会主任
刘 翔 上天梯管理区农村发展局局长
暴 国 上天梯管理区公安分局副局长
江 华 上天梯管理区工商分局局长
殷 翼 上天梯管理区土城办事处主任
高吉永 上天梯管理区组织人事局副局长
廖 燕 上天梯管理区教育办副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管理区教育办，具体负责控辍保学工作的组织和督促指导工作。各学校要成立相应的领导小组，制定本校的控辍保学工作方案，具体负责对本校工作的组织和管理，确保控辍保学工作深入、顺利、有效开展。

四、主要措施

(一)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强化依法控辍

要结合《义务教育法》《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完善教育等相关部门的执法机制，针对适龄儿童、少年因疾病或者特殊情况不能入学接受义务教育的，必须由其法定监护人提出书面申请，经村、办事处批准后，报管理区教育办公室备案。对多次动员仍不返校的学生，各学校要依法向其法定监护人下达《劝返复学通知书》，给予批评教育并责令限期改正。

法定监护人在接到通知书后一周内仍不送学生复学的，学校要上报管理区，采取相应制约措施。

(二)及时掌握基本情况，强化行政控辍

1. 建立健全控辍保学工作机制。要明确学校校长和办事处主要领导是控辍保学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全面落实控辍保学责任制。明确每个岗位的控辍保学责任，做到责任到人，措施到位，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组织好控辍保学各项工作。教育办领导包学校、校领导包年级、班主任包班、科任教师包人。各学校要明确控辍保学责任，主动与土城办事处、驻村干部、村干部加强汇报和沟通联系，夯实“控辍保学”责任制，确保“一个都不能少”。

2. 完善控辍保学动态监测机制。各学校要对本区域的适龄儿童少年进行受教育情况调查，将单亲家庭、贫困家庭、家长为残疾人家庭、家长在外务工家庭、学生由监护人抚养家庭等弱势家庭学生作为控辍工作的重点，摸清底细。要认真研究分析学生失学辍学原因，落实依法劝返复学制度。同时依托全国中小学生学籍信息管理系统，健全学籍管理制度，完善控辍保学动态监测机制。要规范学籍日常数据更新及管理，学校对学生异动情况进行及时登记造册，详细核实和记录相关情况，全面掌握转入、转出、休学、复学、辍学等，做到相关证明材料齐全、手续完备、操作规范。

(三)落实帮扶资助政策，强化扶贫控辍

1. 建立健全贫困学生资助机制。要将贫困、留守、流动、残疾适龄儿童少年作为控辍保学工作的重点人群，各学校要积极构建学校、家庭和社会各界广泛参与的贫困学生资助机制。各学校要结合教育扶贫工作，把有适龄儿童少年的贫困户作为重点扶持对象，开展多种形式的社会帮扶活动，鼓励社会捐助。

2. 落实教育惠民政策。加大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帮扶力度，健全教育惠民资助体系，落实好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两免一补”等惠民政策。对建档立卡的家庭的子女，学校实行包保责任制，把教育惠民政策落在实处。严禁乱收费，营造良好教育教学环境，做到“不让学生因贫困而辍学”。

3. 做好适龄残疾少儿受教育工作。依法保障能够接受普通教育的适龄残疾儿童优先采用普通学校随班就读的方式，就近安排接受义务教育；对因各种原因确实不能到学校接受义务教育的6至15周岁重度残疾儿童少年，要明确“一人一案”送教上门服务，想方设法帮助他（她）们完成九年义务教育。

(四) 宣传国家政策，营造控辍保学浓厚舆论氛围

1. 加大教育法律法规宣传力度。利用宣传栏、微信等宣传工具进行《教育法》、《义务教育法》和《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法律法规的宣传，营造依法送适龄儿童少年上学的氛围。使家长改变“读书无用论”的错误观点，进一步认识让子女学习文化知识的重要性，明确不送子女完成九年义务教育是违法的。

2. 开展“进村入户到人”家访活动。针对假期学生容易辍学的特点，各学校要结合实际，组织安排班主任、科任教师开展“大家访”活动。尤其是有辍学迹象的学生，要及时家访，与家长多接触、深交流，全面了解学生家庭情况，及时掌握重点群体学生的思想动态，与家长一同做好防范学生辍学工作。

(五)进一步规范办学行为，防止学生辍学

1. 深化师德师风建设。规范教师行为，严格执行《信阳市师德师风十不准》文件精神，将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列为考核教师的重要指标。教师要增强尊重学生，爱护学生，保护学生的责任意识，把切实减轻学生过重负担的问题提高到师德师风的高度来认识，在严格抓学习、纪律和行为规范的前提下，大力提倡情感教育，防止简单粗暴对待学生，坚决杜绝体罚和变相体罚学生的行为。把“控辍保学”工作作为重要工作职责，认真做好学生家长及学生的思想工作，努力制止学生辍学，学校和教师不得以任何理由强迫学生离校和退学。

2. 规范教育教学行为。班主任、任课教师要转变教育观念，改进和优化教学方法和手段，坚持面向全体学生，公平对待、关爱每一位学生。要善于发现和发挥学生的长处，要因材施教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努力消除因厌学而辍学的现象。要发挥班主任和科任教师的作用，通过谈心和单独辅导对贫困家庭学生、留守儿童、残疾学生、学困生积极开展心理激励和学业帮扶，帮助其树立学习信心，避免因丧失学习动力而辍学。

3. 深入推进素质教育。各学校要引导全体教师树立素质教育的价值观、人才观和质量观，组织学生参加适当的社会实践活动和社会公益活动，精心设计和组织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校园文化活动，让学生进得来，留得住。各学校结合实际开展田径运动会、演讲比赛等，让学生的体育特长、艺术特长等通过各种活动得到发挥，让学生在活动中发现自身的闪光点，体验成功的情感，增强学校的吸引力，减少辍学学生。

五、工作要求

1. 做好未及时返校就读学生动员入学工作。各学校要对比上学期学生情况，摸清未及时返校学生人数、名单及去向情况，登记造册，进行统一汇总，填写好有关辍学学生花名册，务必要做到底数清、情况明。及时组织科任教师深入到未及时返校就读学生家庭，发放《辍学学生劝返通知书》，催促学生及时返校。劝返无效的，书面报告管理区教育办公室和土城办事处，由管理区依法催促动员未及时返校就读学生家长或其他监护人送其返校就读。

2. 做好已辍学学生(含从未入学适龄儿童少年)动员复学工作。各学校必须积极与社区或村(居)委会对接，结合历年来学校未返校就读学生名单，摸清本辖区内适龄儿童少年失学辍学情况，对辍学适龄儿童少年的基本情况、辍学原因和去向等进行登记造册，由学校进行统一汇总，填写好有关辍学学生花名册，并及时上报。及时组织精干力量登门入户，晓之以理、

动之以情，敦促其到相应学校接受义务教育，并对“因贫辍学”的学生采取减免费用、给予资助等方式，帮助学生尽快复学。

3. 做好劝返学生复学接收安排工作。各学校应积极配合，做好劝返的适龄儿童少年复学接收安排工作，做到应收尽收，不得拒收任何一名愿意复学的适龄儿童少年。对确有特殊原因不能入学的，学校要按属地管理原则，制定切实可行方案，实行送教上门，确保无遗漏。要做好适龄残疾儿童受教育核查工作，制定切实可行的送教上门服务计划和个别化教育方案，形成“一人一案”，定期开展送教上门服务工作，保障残疾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

4. 做好复学学生的保学工作。各学校要时刻关注复学学生的思想动态，帮助复学学生树立学习的信心；组织教师经常家访，形成结对帮扶机制，常态化开展结对帮扶活动；充分发挥各学校心理健康辅导中心作用，通过谈心和单独辅导，对贫困家庭学生、留守儿童、残疾学生、学困生积极开展心理激励及学业帮扶，帮助其树立学习信心；积极开展丰富多彩的各项活动，让学生体会到成功的快乐。全力做好保学工作，确保复学学生“进得来”、“留得住”、“学得好”。

5. 做好辍学情况报告工作。各学校要定期或不定期向管理区教育办公室汇报控辍工作，提出合理建议，使控辍工作常抓不懈，收到实效。